

走近“召陵会盟”



刘西森老师倾情讲解。

■文/本报记者 陈思盈 图/本报记者 胡鸿丽

漯河虽建省辖市才30余年，但历史底蕴深厚。在这片土地上，有许慎和《说文解字》，有贾湖和七音骨笛，有岳飞、杨再兴、小商桥和郾城大捷，有陈寔和梁上君子，有齐桓公和召陵会盟，有台北知府陈星聚……这些被历史烟云晕染过的文化遗迹和文化传说，一直覆盖在这片土地的上空，不曾离去。

在倡树文化自信的今天，漯河的传统文化艺术和非物质文化遗产，都值得我们去发掘和研究，传承与弘扬。2018年12月11日下午，由漯河市社科联和漯河日报社联合举办的“中原大讲堂·沙澧讲堂”走进漯河市人民检察院，漯河市委党校原副校长、副研究员，党史和民俗研究专家刘西森以《齐桓公召陵会盟》为题，讲述那个曾发生在这片土地上的故事。漯河市人民检察院检察长陈连东和班子成员及市院、县（区）院部分检察官到场聆听。

刘西森长期致力于对党史和民俗文化的关注与研究，多年来为收集资料不断地来回奔波、走访，做了大量深入而细致的工作。他说，齐桓公召陵会盟是春秋时期一个重要的历史事件。《春秋》、《左传》、《史记》等均有记载。此事件发生地召陵，历史上属郾城管辖，故历代地方邑乘《郾城县志》亦均有记载。或录《春秋经》《左传》所记，或怀古抒情，赋诗感世，追昔抚今。清顺治十年《郾城县志》以召陵会盟列郾城“八景新题”为其一，题《召陵雪霁》。邑人谢楨赋诗一首：“参差壁垒列荒郊，残雪阴阳挂竹梢。千载共言齐小白，无人还与问包茅。”此后，多有文人依此题赋诗，叙史抒怀，览胜咏景，成为地方历史文化的亮点。

会盟的历史背景

刘西森说，召陵会盟的历史背景有三：

一是“天下大乱”形势的出现。历史发展到了西周后期。周天子原来“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巩固而大统一的局面已不复存在，曾经强大无比的周王室衰落下去，代之而起的则是天下大乱。周王朝自身乱，诸侯国宗法礼制乱，列国之间不断发生战乱，各诸侯国与周王室相处也乱。总之，从周天子到诸侯国，上下纵横，政治生活、军事生活等多领域打破了原来的以封建宗法礼制为准则的有序状态，而出现了相当激烈的社会动荡，形成了无序和杂乱的局面。天下大乱导致的后果，是为中原周边的异族入侵创造了条件。当时异族有东夷、西戎、南蛮和北狄，主要危险来自北方。这时北狄已开始像潮水一样向中原地区挺进，华夏文明面临着生死危机。历史呼唤杰出人物站出来，担当起整合各方力量，联合各路诸侯，外御其侮捍卫中原文明的历史重任。

二是齐桓公霸业的形成。齐国位于今山东省境内，地处黄河下游，先以营丘（今山东昌乐东南）为都，几世后迁都临淄。历史上有姜太公钓鱼——愿者上钩的故事。因姜太公辅周功盖于世，到周朝初年，周天子封太公于齐。到了春秋初年，齐在诸侯国中已最强大。公元前685年，桓公即位，任用管仲为相治齐，使齐国的社会、经济、军事更有飞速的发展。管仲首先在内政上实施了“叁其国而伍其鄙”的制度，使其“定民之举”和“成民之事”；管仲又实行“作内政而寄军令”的军政合一，建设一支能“方行于天下”“莫之能御”的武装力量，为后来的争霸战争做了准备；对于工商业，管仲在“处工就官府，处商就井市”的同时，把全国的山林菏泽统一管理起来，几乎把所有的经济命脉都掌握在国家手中。采取铸造货币、调剂物价、免除关市之征等措施，使齐国积蓄了雄厚的经济力量，具备了争霸的经济和军事实力；管仲在人才的选拔上实行“乡长所进，官长所选，公所誉相”的三选制，在一

定程度上打破了过去在世卿世禄制，为下层士民进入仕途开创了条件。齐桓公稳定了国内的局势后，便积极开展对外活动。齐国在管仲的辅佐下，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其政治、经济、军事蒸蒸日上，民心归向，各诸侯国都凝聚在齐国的麾下。齐桓公的霸业如日中天。

三是楚国的崛起。楚国位于江淮中下游地区，他们的先人也是中原人，大概在“三皇五帝”时代在中原地区生活。随着殷商势力的崛起，楚人渐次向南方或西南方退却，到了中原的边缘地区。楚人“筚路蓝缕，以启山林”，开拓了一片疆土，创造了可与中原相比美的长江流域文明。其国都初在丹阳，楚文王元年（公元前689年）迁都到郢（今湖北江陵县纪南城）。这时候实际上已经僭称王了，他这个王不是周天子封的，是自己称王。已休养生息近四百年的楚人积蓄了雄厚的力量开始向淮水流域和汉水以北发展，一些周封小国如申、吕、邓、息被楚所灭，继而攻入曹国，伐黄和郑，其势力逐渐向黄河流域扩展。这时，由于齐国开始强大，一向臣属于楚的江、黄等小国转向于齐。楚国当然不会善罢甘休，于是连年伐郑，对齐桓公的霸业构成了严重的威胁和挑战。在这样的形势下，齐和楚的较量就是必然的了。

召陵会盟过程

一是齐桓公归蔡事件。齐桓公与管仲决计伐楚，开始做准备。正在这时，一个机会出现了。齐桓公是蔡国的姑爷，他和蔡姬在花园里的池中划船，蔡姬震荡了齐桓公，桓公害怕并变了脸色，禁止蔡姬摇晃，但她不听。桓公非常生气，就把她送回蔡国，但并未完全断绝关系。结果蔡国又把蔡姬嫁给了别人。蔡国之所以敢于和齐国较劲，是因为有楚国为其撑腰，否则是不敢轻举妄动的。于是，齐桓公便以此为由，对蔡，继而对楚兴师讨伐。

二是八国联军伐楚。鲁僖公四年（公元前656年）的春天，齐桓公率齐、鲁、宋、陈、卫、郑、许、曹“八国联军”侵入蔡国。蔡国溃败，继而讨伐楚国。楚成王派人与联军交涉说：“你住在北方，我住在南海。我们距离这样远，就是马牛风逸，牝牡相诱亦不相及。没料到你侵入我的地方，这是什么缘故？”管仲没有直接回答楚之所问，而是从政策、现实、历史三个方面居高临下，把楚人长期以来不尊王的事实摆在面前，明确伐楚是师出有名的。

三是召陵会盟。夏天，楚成王派屈完到陉山去观察联军的强弱。联军退到召陵驻扎，齐桓公陈列了诸侯的联军，与屈完乘车检阅。齐桓公说：“诸侯支持我，并非为我个人，这是为了继续先君的旧好，你认为楚国和我同心和好如何？”屈完说：“你给我们社稷带来福祉，愿意收留我们的国君，这是我君的意愿。”齐桓公说：“用这样多的军队作战，谁能抵御？用这样多的军队攻打城池，哪一个城池不能打下？”屈完回答说：“你若用德行抚慰诸侯，谁敢不服从？你若用武力，楚国用方城做城，用汉水作护城河，军队虽众多，也没有用处。”屈完和诸侯盟誓。

这个事件就这样结束了。为什么没有大动干戈而罢兵休战，还盟誓媾和？只见刀光剑影，未闻血雨腥风？以伐开始，以盟结局？

刘西森说，究其原因，这正是管仲大局观念和政治智慧的展现。一是当时的形势，华夏和四夷，即异族的矛盾成为首当其冲的问题，要攘夷必先遵王。遵王不是简单的表面上的服从周室，更深层次上是达到更为现实的华夏一统，做到管仲提出的“诸夏亲暱”，这样才能更好地抵御和击溃异族的人侵，捍卫华夏文明。楚国承认了不尊王的错误，并在此后不久带着包茅等贡品去洛阳进贡，周天子很高兴，还回赠了祭祀用的枿肉。二是齐国的目的是称霸，楚国占了这个账，承认齐桓公为各诸侯之首的地位。这两个目的都达到了。所以，伐楚是形式，称霸是目的，会盟是结果。这是各方都能接受并预期的最好结果。

刘西森说，由于召陵会盟在中国历史上有一定的影响，所以历代《郾城县志》的书都予以记载。历史上很多咏召陵的诗文，皆以会盟为题材，叙事抒情，诗意盎然，文辞洗练，雅意饱满，每一首诗都是隽美杰作，充分展示了召陵的历史厚重感。时间已经过去两千七百年，会盟的遗迹早已不复存在，但解缙“春秋第一义举”的精辟评价，使我们更觉华夏文明“同恶相恤”、“诸夏亲暱”、“兄弟阋于墙，御敌于外”的源远流长和民族向心力。这个“义”，是我们最为宝贵的民族精神财富。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进程中，必能作为一种巨大的精神力量，鼓舞和凝聚世界各地华人为之不懈努力。相信，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一定能够实现。



漯河市人民检察院班子成员及市、县（区）院部分检察官到场聆听。



人间世相

颍川哥俩好

■宋自强

在我们村儿，和麻子舅关系最好的是相民叔。

麻子舅出身中医世家，他老爹济之爷是方圆十里八村儿有名的老中医，家底儿比一般人要殷实得多。他送相民叔读过几天县立高小，本想让他继承家学，怎奈相民叔天生不喜欢做什么郎中，济之爷强之再三，最终也不了了之，随了他的便。

相民叔喜欢读“古书”。夏天，在大家伙儿都睡午觉的时候，我们经常见他拉一片儿破蒲席，躺在颍河大堤上的老柿树底下，伴着声声蝉鸣，抱着砖头一样的书看得入神。那“砖头”有的没有书皮儿，有的有头无尾，有的烂得像翻毛鸡，反正在我们眼里它们都是“古书”，后来才知道是《水浒》《三国》《西游记》……

相民叔不只是喜欢看“古书”，还喜欢给大伙儿讲书里的事儿。我们一帮子小孩儿一有机会就缠着他讲孙悟空，而他最爱讲的却是刘关张，并总是摆出一副自豪的神态告诉我说：“知道咱村儿原来叫什么吗？‘三义集儿’！当年刘关张结义的地方！那桃园就是如今咱们村儿后边的那片柿树林！……”

相民叔和麻子舅的关系，就是因为他好看书、好讲故事而好起来的。

饲养室是我们生产队最具人气儿的地方，特别是冬天，这裡生有火炉，是队里最暖和的去处。大老爷们儿和半大小子们得空儿就到这里来扎堆儿：大老爷们儿们围着火炉抽着手裹的旱烟筒子吞云吐雾、谈古论今，小把戏们就在那里捉迷藏、凑热闹。

相民叔不但是这里的常客，而且是这里的主角，只要他一到场，大家立马让出中间的“座位”，给他倒上一碗用大锅烧开的白开水，便饶有兴趣地听他前三皇后五帝地海吹神聊。

有时候侃到太半夜，大家伙儿都散了他还没有要睡的意思，看饲养员麻子舅正给牲口搅拌草料，就伸个懒腰，打个哈欠，说：“咱哥俩接着侃？”麻子舅大嘴一咧：“不瞌睡就侃呗。”

于是，就侃关云长，侃黑旋风，侃秦叔宝，侃姜子牙；甚至也侃麻子舅的麻子脸，侃麻子舅腰间那两个恐怖的疤和那只惨不忍睹的手。

于是相民叔也就成了村里最了解麻子舅底细的人，他不仅知道麻子舅当过兵，还知道麻子舅砍下过一个鬼子的后脑脑袋。

于是两个人的关系就一天天地“铁”起来。后来，生产队散了，麻子舅叶落归根回了老家成了“五保”户。相民叔虽说老婆孩子一大家，还是忙里偷闲去找麻子舅陪他到六里之外的繁阳城茶馆里喝茶去。

二

繁阳城至今不过两万多口人，不过，那可不是一个一般的地儿。

汤汤颍河水出了禹州，过了襄城，左冲右突曲曲折折绕来繁阳，贴着北边城根儿轻轻一弯，便妥妥地做了它的护城河，然后，才映着两岸的依依杨柳缓缓东去。

出繁阳城北门，路过颍河上的那座青石大桥，沿官路向北五华里，路东有汉献帝皇后墓，路西有关云长歇马亭；再向北三十华里，便是三国时曹魏的都城许都。想当年，繁阳城虎踞魏都南门要冲，地理位置不是一般的重要。

南门外二里许，有一荒丘巍然而立，上面蒿草萋萋，灌木繁茂，那是史上有名的“受禅台”；南去五华里有司马懿屯兵的司马营；城中有献帝庙，庙里两通“受禅碑”，也称“三绝碑”，至今尚在。

据相民叔说，想当年繁阳城的城墙一周圈下来，比许都的城墙还阔出三个城垛儿呢。新中国成立后不久，四围的城墙就慢慢地没了。

繁阳城的城墙是没了，却并不影响它的繁华，城内回汉杂居，人烟阜盛；包子油馍胡辣汤，火烧儿锅盔涮羊肉，各种地方小吃儿闻名遐迩；电影院菜市场鸡市过道儿澡堂子也都一应俱全。与众不同的，是繁阳城里的茶馆子。茶客多是些上了年岁的人，老板为了招来顾客各显神通，一般都是聘上一个说评书的或者唱三弦、坠子的，什么“快嘴刘”“三国李”“棉油罐儿”“坠子张”等，都曾在繁阳城红极一时。

那时，附近的村民有事进趟繁阳城，可就算到了“大地方”。对于我们小孩子来说更是如此，能跟着大人们进趟城就要兴奋好几天，若能再喝上一碗胡辣汤或豆腐汤，啧啧！那要幸福得晚上都会发痼症。不过，我们那的人进繁阳城一般不说

进城，都叫“上街”。

麻子舅毕竟是新中国成立前当过兵的，见过世面，虽说是个“五保”户，生活不大宽裕，却总是爱到繁阳城泡澡喝茶听评书。相民叔陪他去了几次以后也慢慢地有了瘾，两人的关系也随之越来越好了。可是，他们越来越好的关系却陡然间生出了一段意外小插曲！而这小插曲，仅仅是因为一个烟头！

三

那是上一年的初春。

一天下午，两个人先下澡堂子泡澡，因为麻子舅泡得过瘾，两人在那里逗留得时间就长了些，等从茶馆里出来，已是傍晚。夕阳西下，红霞满天。他俩和往常一样，沿着那条土路不紧不慢地往回走，走着走着天差不多就黑了。

“咋了哥？今儿个咋光听书一口茶都不喝呢？”相民叔一觉得有点儿不大对劲儿，忍不住问道。

“没啥，肚子有点儿不得劲。”麻子舅轻描淡写地回答道。

“是吗？刚才咋没在街上拿点儿药呢？”

“兄弟，马三儿的《三国》说得咋样儿？”麻子舅有意转移了话题，“你说到底啥叫‘义’啊？”

“咋说呢？……你对我好，我对你好呗。”

“就是情义值千金，珠玉算龟孙……”

“就是这！仗义疏财嘛……”

“叮零零……”两个人有一搭没一搭地聊着，一小伙子踏着自行车擦身而过，留下一股浓烈而芬芳的香烟味儿。相民叔下意识地把手伸进裤袋，却只摸到一个空烟盒子。

“唉——”他有点儿紧张，摸遍了全身，也只有这个空烟盒子——回得有点急，竟忘了临走时在街上买包烟了！他下意识地瞟了一眼麻子舅。

这两人儿可是两个大烟筒，一个比一个瘾大。早些年都抽手卷的旱烟筒子，这两年条件好了些，便都改抽烟厂生产的烟卷儿了，不过也都是毛把钱一包的便宜货，偶尔弄一根儿两毛五一包的黄皮儿“许昌”或三毛钱一包的“大前门”，那就是莫大的“口福”，就跟我们这些小把戏们偶有一天得了核桃大小一块儿牛肉那样，迟迟舍不得“下口”，把玩良久才开始慢慢地仔细享用。

相民叔期待地看着麻子舅，等他掏出烟来分自己一根，可眼见麻子舅只是一崐一崐地走，啥动静也没有。

往前走了一阵，差不多快要到家了，麻子舅仍无掏烟分享的意思。相民叔心中猴儿急：“咋还不掏烟呢？”

“哥……”又向前走了一阵，相民叔真的等不及了，只好开口讨要。可他刚一张口就被麻子舅给堵上了：“哎，你先前边走着，我会会儿……”话没说完就提溜着裤子急慌慌蹲在了路边的土沟里。

“啊？拉——吗？”相民叔好生失望，说了声“那你快点”，便用心忍着慢慢悠悠往前晃，都一百多米了后面还没有响动，相民叔急不可耐，刚要扭过头来催一声，只见光亮一闪，麻子舅蹲在土沟里点上了一支烟，自个儿抽了起来！

相民叔心里“咯噔”一下，已然有些不快：“原来是要抽烟？……”这样一想，相民叔心里便别扭起来，想过去问个究竟，走了两步又停了下来：“算了……”竟扬长去了。

听麻子舅叫了两声，他也没有回头。过了两天，相民叔把这事和心里的别扭讲给了老伴儿。老伴儿说：“一根儿破烟，搁得住吗？”

相民叔脸一红，回道：“你懂个啥！”一晃个把月就过去了。

个把月里，相民叔一直没有再去找过麻子舅，麻子舅也一直没有露过面。直到有一天早上，相民叔在集上买菜，听到有人蹦出一句“麻子下不了床了……”他才慌了手脚。

“说啥？怎么可能啊！”嘴上这么说着，脚下可是一点儿没有怠慢，菜也不买了，急急匆匆赶回家里，撂下菜篮子，翻出一沓子钱往怀里一揣转身就走。

“弄啥呢你是？抢啥啊？”着急巴慌的！”相民婶刚从厨房出来，差点儿给撞个满怀。

“麻子哥起不了床了，我去看看！”

“不会吧？”

“看看就知道了。”

“赶紧！”瞅着相民叔火急火燎的模样，相民婶好像想起了什么，不禁心下窃笑，揶揄道，“哎！忘了那根儿烟了？”

相民叔不及回头，边走边喊：“你懂个啥，这时候还说啥烟啊！”

那时候还没有敬老院，村儿里给麻子舅修了两间小平房。闲来无事，麻子舅扎了一个篱笆院儿，养了几只鸡鸭鹅，院子里倒也热闹闹。

自从那天晚上相民叔扬长而去，麻子舅一直心里犯嘀咕：“咋说走就走了呢？头都不回？……”

麻子舅估摸着相民叔一定是误会了他，也没怎么放在心上，心里说：“不信你不来……”

日子如颍河里的水，波澜不惊，静静流淌。忽有一日，麻子舅和往常一样，清晨起床到颍河滩上转了一圈，便回家准备煮饭，不想弯腰抬头之间，猛然感觉眼前一黑，就顺着门框歪倒在门口儿。幸好被邻居槐花嫂子看见了，一声惊呼，招来一千邻里，七手八脚把麻子舅送到繁阳城中心医院。医生一瞧，可是不得了了：脑栓塞！幸亏送医及时，要不性命难保！

麻子舅在医院住了半个月，倒是保住了一条性命，两条腿却再也听不见使唤了，尤其右边那条，从脚尖儿到腿根儿全

都没了知觉。

出了院回到家里，麻子舅就再也无法下过床。

这天上午，太阳刚挂上树梢，几束阳光透过窗户斜照在床头上。麻子舅挣扎着坐起来，吃了几粒药丸，刚刚把身子躺好，就听到有人推门，扭头一看，是相民叔来了，不胜惊喜：“兄弟！……”

相民叔三步抢到床前：“哥！——你这是咋了？”

“脑子堵塞了。”

“脑子？”

“血管，是血管……幸亏……”

“在医院住了多长时间？你咋不说一声？……”

“邻居们……一直忙前忙后……我刚让他们走了，怪拖累我的……”

相民叔本想把钱给麻子舅留下，看麻子舅这个样子，立马儿改变了主意。他把屋里屋外认真收拾了一番，找来两块儿木板，在麻子舅的病榻旁支起了一张简易床铺。

相民叔就这样住下了。

一开始，相民婶儿不大乐意：“给些钱，多去看看还不行？咋能……又不是你爹……”

“对我爹那叫‘孝’，这叫‘义’！真是头发长……”此后，一日三餐，或上街去买，或让老伴儿去做，相民叔一顿不落地给麻子舅送来可口饭菜；晚上便睡在麻子舅床边悉心照料。

四

颍河大堤上一排抱粗的柿子树巍然高耸，枝繁叶茂，树下落了一层碎金子般的柿子花儿，清香扑鼻。颍河滩里的麦子已经泛黄，微风轻拂，荡起重重金色的波浪。远处隐约传来布谷鸟悠扬的歌声。春天留下一抹儿淡淡的背影，夏天已渐渐露出迷人的笑脸。

这天早上，惠风和煦，麻子舅心情不错，气色也好。吃过早饭，相民叔拾掇妥当，对麻子舅说：“今儿个天气不错，咱们茶馆听书去？”相民叔用自己精心制作的轮椅推着麻子舅，悠然西行，上街泡茶馆、听《三国》。“听说，今儿个是《关云长千里走单骑》。”相民叔边走边说，“啥挂印，千里寻兄。哥，你这关云长的啥呢……”

“一为忠，一为义。”

“哎，你这可也是‘忠’啊。”相民叔指着麻子舅那只残缺不全的手说。

“唉，当年，在黄土岭，一个排就刺了我下和排长，排长一条胳膊都被鬼子的小钢炮给炸没了，我的手算啥？”

两个人边走边说，不知不觉就走到了那天晚上麻子舅“出恭”的地方。麻子舅犹豫了好长时间还是忍不住问道：“兄弟，那天晚上，你咋不等我就走了呢？”

“哥……”

“那天晚上，我就蹲在这儿，摸出抽剩的烟头儿……”

“啥？”

“烟在茶馆里抽光了……”

“哦？”相民叔这才发现自己搞错了：“是我想多了哥，我当你烟多着呢，是我错了。不过哥，要是……”

“要是有一整根我会给你抽，起码会掐你一半儿。”

相民叔心里有些惭愧，更多的是高兴，正要张口说些什么，只听麻子舅继续说道：“我知道你当时心里是怎么想的，换了我我也生气，一支烟值不了一分钱，关键是情义……”

“我就是这么想的，哥！”相民叔简直有些激动了，停下脚步，用劲儿拍了一下麻子舅的肩膀。

“我还不知道你吗？兄弟！”

“咱俩啊，就谁也别说了吧？”

相民叔说完，两个人便会心地笑了。嗨！快一辈子了都，老哥俩唠嗑儿还从来没有像今天这样磕磕绊绊、吞吞吐吐地“艰难”过，也很少这样直白过。

五

颍河里的水弯弯曲，金黄的麦浪轻轻荡；天上的白云悠悠飘，布谷鸟的歌声隐隐来。通往繁阳城的土路上，相民叔推着麻子舅，老哥俩边走边……

就这样，相民叔用亲手做的轮椅，从家里到茶馆，从茶馆到家里。一直推着麻子舅走到人生的终点——两年之后，麻子舅驾鹤西去，享年七十一岁，相民叔一下子老了一大截儿。

又是一年麦梢儿黄。繁阳城里车水马龙，人流如梭。西大街拐角处的祥泰茶馆里，评书马三儿“啪”的一声摔下惊堂木，朗声唱道：“诗云：‘繁阳从来多忠义，惺惺惜惺惺人心。纵然不是胞兄弟，直比同胞胜三分。’”列位，今天不表昔日桃园三结义，单说当今颍川哥俩好……”

编者絮语

这是一位有三十多年教龄的教师写的小说，朋友推荐给我后，初读了一遍，只觉劲道；再读，心里满是惊喜；编发时再细细品味、咀嚼，读出了文化的味道。

文学，首先是语言的艺术，类似于日常用品与艺术品一样，之间有一个审美的鸿沟；类似于故事与小说之间，有一个思想的梯次；类似于粗茶淡饭与美味佳肴之间，有一个品位的差异。

我不认识这位宋自强，但作为一位编辑，我从文字中，已认识他很久。